

外，更需增加人才培育獎補助經費，用以鼓勵與輔導現今台灣最缺乏的劇本與導演人才，且因應服貿通過後，我國更需擴大培訓製片、燈光、特效等後製人才以維持台灣競爭優勢，讓我國電影產業能持續在國際舞台上奔騰發光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 蔡錦隆 楊玉欣 丁守中 王惠美
連署人：鄭麗君 蘇清泉 黃昭順 鄭天財 顏寬恒
陳淑慧 潘維剛 費鴻泰 羅明才 邱文彥
孔文吉 陳碧涵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九案，請提案人江委員啟臣說明提案旨趣。

江委員啟臣：（17 時 10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李委員貴敏等 14 人，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督導之武陵農場，自然美景令人嚮往，每年二月、春節連假，適逢櫻花盛開，其景色更是吸引大批人潮，駐足停留；然住宿房間數量有限，近年每當開放訂房時，瞬間湧入的大量訂單往往造成訂房網頁電腦當機，導致民眾無法順利訂房，民眾抱怨不斷，爰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武陵農場的訂房機制，研議鬆綁法規、委外售票之可行性，不讓民怨一再發生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九案：

本院委員江啟臣、李貴敏等 14 人，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督導之武陵農場，自然美景令人嚮往，每年二月、春節連假，適逢櫻花盛開，其景色更是吸引大批人潮，駐足停留；然住宿房間數量有限，近年每當開放訂房時，瞬間湧入的大量訂單往往造成訂房網頁電腦當機，導致民眾無法順利訂房，民眾抱怨不斷，爰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武陵農場的訂房機制，研議鬆綁法規、委外售票之可行性，不讓民怨一再發生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武陵農場之建場係以輔導、安置榮民從事農業生產及發展觀光旅遊之服務事業，提供榮民就業安置之工作機會為主，建場以來利用高冷地特有之天然氣候和地理條件，栽培落葉果樹及夏季高冷蔬菜；近年來更積極推動農場產業轉型，發展觀光遊憩。

二、每年春天櫻花盛開時，更吸引大批遊客前往賞櫻，然瞬間湧入大批遊客，可能導致生態環境負荷能量不足，而當地住宿房間數量不多，更出現一房難求之現象。近幾年，每逢武陵農場開放預訂春節、二月櫻花季之房間住宿時，瞬間湧入的大量訂單往往造成訂房網頁電腦當機，導致民眾無法順利訂房，民眾抱怨不斷，連年之問題遲未改善，甚而引發外界對訂房機制公平性之質疑。

三、為避免民怨連年發生，甚至引發黑箱作業之質疑，爰要求行政院立即檢討武陵農場的訂房機制，研議鬆綁法規、委外售票之可行性。

提案人：江啟臣 李貴敏
連署人：張嘉郡 陳鎮湘 蔣乃辛 王育敏 馬文君
詹凱臣 吳育昇 羅明才 楊應雄 楊瓊瓊

邱文彥 江惠貞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案，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賴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十一案，請提案人蕭委員美琴說明提案旨趣。

蕭委員美琴：（17 時 11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李委員昆澤、何委員欣純等 13 人，有鑑於目前台灣已再次淪陷為狂犬病疫區，爰要求農委會：(1)應於一個月內提出狂犬病防疫完整規劃時程表，並針對台灣未來將可能成為長期疫區進行整體評估；(2)於一個月內針對各縣市檢驗人力進行檢討並改善；(3)停止動物進行狂犬病病毒實驗，降低人民之恐慌與保障動物之福利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一案：

本院委員蕭美琴、李昆澤、何欣純等 13 人，有鑑於目前台灣已再次淪陷為狂犬病疫區，爰要求農委會：(1)應於一個月內提出狂犬病防疫完整規劃時程表，並針對台灣未來將可能成為長期疫區進行整體評估；(2)於一個月內針對各縣市檢驗人力進行檢討並改善；(3)停止動物進行狂犬病病毒實驗，降低人民之恐慌與保障動物之福利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鑑於農委會對於國內之狂犬病疫情控制，仍未見其長程規畫及目標，也未見時間表。防檢局甚至宣稱台灣得準備長達五至十年的時間與狂犬病共存，但卻未告知全國民眾未來的五至十年台灣所需面臨的危機是什麼。

二、對於流浪動物接種疫苗之部分，農委會不僅讓各縣市各行其是，不統一接種後之動物標示方法，只是一味提出「山區施打率高達九成」的說法來粉飾太平。事實上，經由眾多民眾及動保團體之告知，絕大多數山區之狗貓皆未有任何打過疫苗之跡象或標示，如此下去，在很短的時間內，將會有更多狂犬病例出現，而始終被排除在有效防疫之外的山區流浪動物，將有最高之風險。

三、再針對各縣市動檢所檢驗能量不足之問題而觀，動保團體及專家學者皆曾指出，家衛所及縣市檢驗所的檢驗人力非常不足，但農委會卻未積極向有檢驗能量之各大學院校請求協助，以致檢驗人力是否充足至今仍有疑問。四 關於農委會於明（103）年規劃利用 14 隻米格魯進行狂犬病病毒實驗，不僅引發國際輿論撻伐，更有國際機構對此作法極力反對，呼籲停止實驗。對此，本席要求農委會應多方考量國內外各機構 專家意見，不應執意進行動物實驗，以維護台灣之國際形象。

提案人：蕭美琴 李昆澤 何欣純

連署人：鄭麗君 管碧玲 趙天麟 邱志偉 蔡煌瑯

李俊俤 段宜康 邱議瑩 許智傑 陳唐山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二案，請提案人盧委員嘉辰說明提案旨趣。